

廿四、羅馬書十一1~24

I. 分段：

1~10 神沒有完全棄絕以色列人

1~6 尚有餘民

1 從保羅身上證明神沒有棄絕以色列人

2~4 從先知以利亞的經歷證明神沒有棄絕以色列人

5,6 從以色列的餘民證明神沒有放棄以色列人

7~10 其餘的是頑梗不化

11~24 以色列人只是暫時被棄絕

11~15 藉外邦人得救激發以色列人悔改

16~24 對外邦人的警告

16~18 不可向舊枝子誇口

19~21 不可自高，反要懼怕

22~24 只要長久在祂的恩慈裏



II. 經文解釋

v2 預先知道：見八29,30，表示他們得救的確據

v3 以利亞的控告：見列王紀上十九章10,14節，表示以利亞的誤解

v4 神的回答：見列王紀上十九章18節

v5 餘數(remnant)：見九27，剩下的少數人，指以色列人中悔改相信神的人數

v7 頑梗不化：屬靈的心硬化，使真理不能滲透

v8 昏迷的心：心靈麻木、遲鈍、失去了屬靈的感覺

v9 大衛的詩，引自詩篇六十九篇22,23節

v11 「因」他們的過失：猶太人拒絕福音，被視為救恩臨到外邦人的原因

過失：猶太人拒絕基督，並將他交付比拉多，釘在十字架上

v14 發憤：以色列人認識外邦人正有份於神的救恩，起來效法外邦人歸主

v15 死而復生：指(1)末日的死人復活、(2)成為外邦世界難以想像的福澤

v16 新麵、樹根：指基督寶血潔淨的功效

全團、樹枝：指相信基督的猶太人及外邦人

v20 懼怕：對神的敬畏之心

v22 嚴厲：神對罪的追討及審判；蒙恩者必然會長久蒙恩，若不保守自己，表示他並未蒙恩